

制度 编号	LJJT-1901A-02-2023 ( V1 )	密级	无
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	---

## 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



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本文件版权为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有，未经公司许可，不得复制、转发或引用。

#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## 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

为深入贯彻省国资委党委《关于新组建投资集团规范“三重一大”等重要事项决策意见的通知》要求，进一步强化集团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集体决策、科学决策、民主决策、依法决策意识，规范从业行为，实现决策程序规范民主、依规合法，决策质量科学慎重、务实高效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### 第一章 总 则

**第一条** “三重一大”制度是指集团“重大事项决策、重要人事任免、重大项目安排及大额度资金使用”需经领导班子集体讨论决定的制度。

**第二条** “三重一大”事项决策必须遵循以下原则：

(一) 坚持依法决策。遵循国家法律法规、党内规章制度及集团相关规定，保证各项决策合法合规。

(二) 坚持民主决策。领导班子成员要正确处理好民主与集中的关系，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，坚持集中指导下的民主与民主基础上的集中相结合，按照“集体领导、民主集中、个别酝酿、会议决定”的要求进行决策，保证权力正确运行。

(三) 坚持科学决策。以新发展理念为指导，解放思想，求